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司法局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稳步推进依法治区，力争法治花都建设有新进步：围绕行政规范化建设，持续为区政府提供优质法制服务；落实常态化普法机制，提升全区法治宣传水平；加强党建引领，促进律师行业规范有序发展；完善各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提升社会矛盾化解质效；加强特殊人群管理，保障“平安花都”建设。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区司法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署，以强烈政治担当、坚定使命意识、有效工作举措，奋力推动花都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打造广州发展北增长极提供强有力法治保障。花都区连续三年获评法治广州建设考评优秀等次；法治政府建设连续两年获广州市督查激励。花港社区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三华村、马岭村、竹洞村被评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宪法在我心中》朗诵节目获评广东省第四届法治文化节语言类法治文化作品银奖。《广州市花都区在法治示范街镇创建中走好“三棋”》入选司法部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精选典型案例。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街）
	全年预算数	5,744.26		0		3,923.23		1,821.03		5,744.26		0
	全年执行数	5,577.95		0		3,816.25		1,761.7		5,577.95		0
	执行率	97.1%		0%		97.3%		96.7%		97.1%		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管理效能	50	资金管理	15	预算完成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9.71	按财政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	部门无结余结转。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如部门预算审计、专项审计等）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被指出问题的，1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按评分标准，未收到扣分通知。			
		采购管理	5	采购活动合规性	5	反映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5	未收到采购投诉。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2分。	2	未发现问题。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	部门绩效信息均按要求公开。			
		资产管理	9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1	部门已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盘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2	每年完成一次资产盘点。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表）相符的，得2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2	部门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成本管理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少于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少于100%。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数据计算。	
		绩效管理	1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3	部门已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对各项资金使用及科室作出明确要求。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符合要求。	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单位预算编审阶段，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主管部门回退得满分：被主管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	按评分标准，未发现未退回。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4	按要求完成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 及时将重点评价、自评复核整改情况反馈区财政局的，得1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	按要求及时反馈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	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	6	100%	100%	6	为辖区内258个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				
			法律顾问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服务4000件/次以上	5	4000件/次以上	8654	5	2022年1月-12月，村（社区）法律顾问共为村（社区）提供服务8654件/次，其中法律咨询6322件/次，法治宣传2010场次，参与人民调解232宗，出具法律意见54次，其他法律服务36次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0%	95%	5	从督导检查情况看，人民群众对法律顾问工作满意度达95%。				
		法律援助工作	坚持“应援尽援”，为弱势群体困难群体的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6	100%	100%	6	2022年为符合经济困难标准或免于核查经济状况的法律援助申请人办理民事法律援助案件1445宗，做到应援尽援100%。				
			法律服务需求满足率	5	≥95%	100%	5	已归档的申请类案件中，《关于征询法律援助工作意见的函》显示受援人满意度达100%。				
		政府法治工作	行政复议被法院撤销率	6	≤15%	0	6	2022年没有案件被法院撤销，撤销率为0。				
		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6	<0.2%	0.15%	6	今年以来，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2人，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为0.15%。				
		人民调解工作	全区年度人民调解成功率	6	≥95%	98.89%	6	2022年，我区共调解矛盾纠纷案件总数为2173件，调解成功2137宗，调解成功率达到98.34%。				
		普法工作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5	100%	100%	5	普法宣传活动完成率100%，每月定期制作并发布法治公益广告，通过“今日花都”报刊、微信公众号、花都电视台、花都电台等媒体开展普法宣传。通过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				
总分	100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99.71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支出任务及其关键性指标。